

证券代码：000594

证券简称：\*ST 国恒

公告编号：2013-074

##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相关事项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经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内控委员会自查，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2 日与无锡广建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《花岗岩购销合同》，2013 年 1 月公司向无锡广建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无锡广建”）交付了总金额为 1 亿元人民币的商业承兑汇票，2013 年 1 月底，因无锡广建无法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，公司与无锡广建解除了《花岗岩购销合同》并要求其立即归还已收到的全部商业承兑汇票。根据公司内控委员会初步查明，截至目前，尚有 2800 万的商业承兑汇票未从无锡广建归还至公司（相关事项自查结果及会计处理见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8 日发布的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13-071）。

公司认为无锡广建投资有限公司至今未归还 280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的行为已涉嫌诈骗，为了维护公司合法权益，公司已向天津市公安局报案。公司于近期收到天津市公安局下发的《立案告知书》称：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举报的许占培（无锡广建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）涉嫌诈骗一案，我局认为有犯罪事实发生，需追究刑事责任，现已依法立案侦查。

公司将关注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，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